

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珙县财政局文件 珙县民政局

珙发改发〔2024〕102号

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珙县财政局 珙县民政局 关于完善珙县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

珙县殡葬管理所：

你所报来“关于调整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函”已收悉。为了进一步规范殡葬收费行为，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费用负担，为全县殡葬事业健康、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，现将珙县殡葬服务收

费进行规范完善。

一、按照省上“统一政策、分级管理”的原则管理殡葬服务收费，将殡葬服务项目分为基本服务项目、延伸服务项目（选择性服务）二类。基本服务项目实行政府定价，包括火化（含抬尸）、遗体接运（含抬尸、消毒）、骨灰寄存、遗体冷藏四项；部分延伸服务项目实行政府指导价，延伸服务（选择服务）是指在基本服务以外、供群众选择的特殊服务项目包括遗体整容、遗体防腐、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等。具体收费标准如下。

（一）基本服务项目

1.火化费（含馆内抬尸）：整合为 850 元/具。其中，婴幼儿火化（0-6 岁）：200 元/具。

2.遗体接送费（含馆内抬尸、消毒）：按往返实际公里计算，10 公里（含）以内每车次 60 元，超出 10 公里以上，每公里加收 3.5 元。

3.骨灰寄存费：40 元/盒/年（含安放证费），不足 1 年按 1 年计算。

4.遗体冷藏费：6 元/小时。

（二）延伸服务项目（自愿选择）

1.告别仪式主持：100 元/次（含简易布置、音响、仪式主持）。

2.清洗遗体：120 元/具/次（限正常死亡遗体，非正常死亡遗体价格另议）。

3.穿脱衣服鞋帽：120 元/具/次。

4.悼念厅：20 元/小时（提供冷藏、电子显示屏、空调、…休

息桌椅、瞻仰台、热水)，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。

二、请你所要认真执行价格管理有关法规，落实收费公示制度，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公布服务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费依据、举报电话等内容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三、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，过去有关收费标准文件统一作废，以本通知为准。



2024 年 6 月 26 日

、真和四个十四个个十天平（水然、会科部、新县康
、神、公、事、实、意、，野、公、共、育、部、管、理、办、公、此、真、人、更、有、有、前、二、

、能、安、康、好、，部、科、费、部、，日、即、系、照、市、公、置、的、基、是、保、护、李、期、志、，更、

、管、理、会、员、受、对、五、，等、内、部、部、中、部、举、

、一、部、文、部、科、费、部、共、育、去、社、，市、道、该、日、五、文、部、市、法、部、本、三、

、家、大、时、部、本、对、，更、科、

